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 數學競賽實施計畫

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實施計畫

目次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工作期程表	1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實施計畫	2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參賽學生身分確認表（個人賽、團體賽）	6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 替換選手申請表（團體賽）	7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報名表（個人賽）	8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報名表（團體賽）	9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 試題釋疑申請表（個人賽、團體賽）	10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 成績複查申請表（個人賽、團體賽）	11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應試須知（個人賽）	12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應試須知（團體賽）	14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工作期程表

時間	工作內容	備註
10 月 14 日(星期二)	✓數學競賽說明會	14:00 辦理全市說明會(採線上)，說明數學競賽之流程及重要期程。
10 月 27 日(星期一)	✓各校填報報名表	各校於 10 月 27 日(星期一)至 11 月 3 日(星期一)至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「線上填報系統」填報報名表
11 月 4 日(星期二)	★教育局公告確認各校報名名單。	各校校對報名名單至 11 月 7 日(星期五)
12 月 5 日(星期五)	★公告應試須知、准考證號碼、試場分配表、試場位置分佈圖、交通路線圖。	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公告。(相關網址請見首頁)
12 月 14 日(星期日)	◎數學競賽	1. 考場：崑山國小 2. 時間：9:30-10:40
12 月 14 日(星期日)	★公告試題及參考答案	13:00 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公告試題及參考答案。
12 月 15 日(星期一)	※接受試題釋疑	9:00-12:00 於崑山國小教務處接受試題釋疑
	✓應試當日未攜帶證件之參賽學生補證程序	17:00 前該參賽學生學校需主動與應試學校完成身分確認程序，尚未於前開時間完成確認者，該參賽學生成績不予計算。
12 月 16 日(星期二)	★公告試題疑義結果	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公告決賽試題疑義結果。
12 月 18 日(星期四)	★通知成績	18:00 後可至「臺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成績查詢系統」查詢決賽成績。
12 月 22 日(星期一)	※接受決賽成績複查	9:00-12:00 於崑山國小教務處接受成績複查
12 月 24 日(星期三)	★公告得獎名單	17:00 前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公告。

【備註】

★：重要資訊公告時間

※：主辦、承辦及協辦單位內部作業時間

✓：參與學校應出席及作業時間

◎：數學競賽當日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實施計畫

一、目標：

- (一)強化國民小學數學教育，發展數學問題解決的能力。
- (二)引發學生探討數學問題的興趣，培養學生數學獨立思考與推理能力。
- (三)激發學生數學學習潛力，拔擢富數學創造思考力的優秀人才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承辦單位：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民小學
- (三)協辦單位：臺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數學領域輔導小組、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。

三、參賽對象：臺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六年級學生（包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：個人、團體、機構），由各校遴選優秀學生自由參賽。

四、競賽方式：

(一)參賽組別：

- 1.個人賽：分一般組和資優組。
- 2.團體賽：不分組別。

(二)參賽資格：

- 1.個人賽：各校依下列人數規定自行擇優報名參加。
 - (1)未設立資賦優異教育班之學校：各校參賽人數為該校六年級班級數之 1 倍為上限（不計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），請擇一報名一般組或資優組。
 - (2)有設立資賦優異教育班之學校：該校組隊人數包含一般組及資優組。一般組以該校六年級班級數之 1 倍為上限（不計入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）；資優組以資優班六年級學生為主，不限報名人數。
 - (3)一般組得報考資優組，資優組不得報考一般組。
- 2.團體賽：
 - (1)六年級學生 4 人 1 隊（僅限一般生參加），不得跨校組隊（惟參與本市偏遠地區學校跨校合作創新學習試辦計畫學校可 2 校跨校組隊）。
 - (2)各校參賽隊數：總班級數(採獨立成班班級數)23 班以下限報名 1 隊，24 班以上限報名 2 隊。
 - (3)全市報名隊數，以 40 隊為原則，依報名先後順序衡酌受理。

3. 個人賽及團體賽學生不得重複報名。

(三) 競賽範圍：以國民小學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課程為命題範圍並融入部分挑戰題。

(四) 命題型式：

1. 個人賽：題型為選擇題及非選擇題，其中選擇題部分以劃答案卡方式答題。

2. 團體賽：題型為非選擇題。

(五) 競賽規則：

1. 個人賽：

(1) 採紙本測驗方式進行，競賽題目當日現場公布。

(2) 競賽後試卷及答案卡（卷）當場一併繳回。

2. 團體賽：

(1) 每隊 4 人皆須到場，始能進場參賽，若參賽學生因臨時狀況無法到場，請於競賽當日應試前填寫「替換選手申請書」（附件 2）並繳至報到處，每隊至多得替換 1 人。

(2) 採紙本測驗方式進行，競賽題目當日現場公布。

(3) 採全隊共同作答，允許討論之方式進行。

(4) 競賽後試卷及答案本當場一併繳回，每隊僅需繳交 1 份答案本。

五、競賽時間：114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日)9：30-10：40

(10 分鐘測驗說明，60 分鐘測驗，共 70 分鐘)

六、競賽地點：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民小學

七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(一) 報名日期：自 114 年 10 月 27 日(星期一)起至 114 年 11 月 3 日(星期一)止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敬請逕行上網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「線上填報系統」填報各校參賽資料(附件 3、4)。

八、成績公告及複查：

(一) 114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日)13：00 前，分別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公告試題及參考答案。

(二) 114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一)9：00-12：00 於崑山國小教務處接受試題釋疑，請填具「試題釋疑申請表」(附件 5)，傳真至崑山國小(06-2712714)【註明教務

處】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（06-2711640 分機 711，聯絡人：教務主任陳谷易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三)114 年 12 月 18 日(星期四)18:00 後可至「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成績查詢系統」查詢成績。

(四)114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一)9:00-12:00 於崑山國小教務處接受成績複查，請填「成績複查申請表」(附件 6)，傳真至崑山國小(06-2712714)【註明教務處】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(06-2711640 分機 711，聯絡人：教務主任陳谷易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五)114 年 12 月 24 日(星期三)17:00 前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公告得獎名單。

九、競賽獎項：

(一)個人賽：依成績高低錄取，倘遇同分時，則依非選擇題總成績高低錄取，如再遇同分時，則增額錄取。

1. 一般組：錄取名額採該組參賽人數之前 20%為原則，並以小數點第一位無條件進位方式計算，其中金牌、銀牌、銅牌及佳作之比例及實際得獎數由數學競賽委員會決定。

2. 資優組：錄取名額採該組參賽人數之前 40%為原則，並以小數點第一位無條件進位方式計算，其中金牌、銀牌、銅牌及佳作之比例及實際得獎數由數學競賽委員會決定。

(二)團體賽：依成績高低錄取，如遇同分時，則增額錄取，並依實際參賽學生給予獎勵。錄取名額採該組參賽組別之前 25%為原則，並以小數點第一位無條件進位方式計算，其中金牌、銀牌、銅牌及佳作之比例及實際得獎數由數學競賽委員會決定。

十、獎勵：本案承辦學校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獎勵

十一、指導教師獎勵：

(一) 每位(隊)獲獎學生以 1 位指導教師為限(以實際指導人員為準)。

(二) 指導學生(隊伍)獲金牌嘉獎二次或獎狀乙張、銀牌嘉獎乙次或獎狀乙張、銅牌嘉獎乙次或獎狀乙張，佳作獎狀乙張。

(三) 同一教師指導學生(隊伍)獲得 2 項以上獎項(個人賽及團體賽獎項合併計算)時，以最高獎勵為限，不重複獎勵。

(四) 獎勵以敘獎為主，兼任、代課教師給予獎狀。

十二、本競賽相關申訴疑義，將提交數學競賽委員會決議後處理，以確保參賽學生之權益。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參賽

學生身分確認表（個人賽、團體賽）

一、114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日)應試當日未攜帶證件之學生，貴校應主動於 13:00 前向崑山國小完成身分確認程序。

二、若應試當日未攜帶證件之學生無法完成身分確認，請貴校務必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一)17:00 前主動與崑山國小完成身分確認程序，未於前開時間完成確認者，該參賽學生成績不予計算。

校 名				
競賽組別	☐ 個人賽 ☐ 團體賽隊名：			
參賽學生姓名		准考證號碼		
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性 別
參賽學校領隊 教師簽章				
參賽學校領隊 教師聯絡方式				
是否於規定時間 內完成確認程序	☐ 是 ☐ 否			
承辦學校試務人員 確認後簽章				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

替換選手申請表（團體賽）

一、114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日)應試當日參賽學生因臨時狀況無法到場，貴校應主動於應試前填寫並繳交至報到處。

二、若未於前開時間完成填寫及繳交者，該隊伍成績不予計算。

學校名稱		隊名	
☐ 原應考學生中文姓名		☐ 原應考學生英文姓名	
☐ 更替之學生中文姓名		☐ 更替之學生英文姓名	
☐ 更替之學生班級			
不克參加之原因			
指導老師或帶隊老師 簽名			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報名表（個人賽）

承辦人姓名：		聯絡電話：		電子信箱：									
領隊教師姓名：		領隊教師手機：		電子信箱：									
六年級班級數：		報名人數：											
※報名人數最多為貴校六年級班級數的 1 倍													
編號	學校代碼	學校中、英名稱	一般組，請填 (A)；資優組請填 (B)	年級 (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)	班級 (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，若班級為忠、孝、仁等國字，請自行轉換阿拉伯數字的序位)	學生中、英姓名	學號	性別	出生年月日 (民國年月日)，例如：1020101	身分證字號	特殊參賽學生需求	指導教師中、英文姓名	指導教師身分 (正式教師或代理 (課) 教師)
1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		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報名表（團體賽）

承辦人姓名：		聯絡電話：		電子信箱：									
領隊教師姓名：		領隊教師手機：		電子信箱：									
總班級數：		報名隊數：											
※總班級數 23 班以下限報名 1 隊，24 班以上限報名 2 隊													
隊別	隊名	編號	學校代碼	學校中、英名稱	班級(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，若班級為忠、孝、仁等國字，請自行轉換阿拉伯數字的序位)	學生中、英姓名	學號	性別	出生年月日(民國年月日)，例如：1020101	身分證字號	特殊參賽學生需求	指導教師中、英文姓名	指導教師身分(正式教師或代理(課)教師)
1		1											
		2											
		3											
		4											
2		1											
		2											
		3											
		4											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

試題釋疑申請表（個人賽、團體賽）

為維護應考人權益，填表前請先詳閱下列說明，並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
一、請填妥應考人基本資料。

二、試題釋疑申請，請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一)9：00-12：00，填具本申請表，

傳真至崑山國小（06-2712714）【註明教務處】，並電話確認(電話：06-2711640

分機 711，聯絡人：教務主任陳谷易)，逾期不受理。

三、釋疑結果將於 114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二)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公告。

應考人姓名		准考證號碼	
應考人學校名稱			
聯絡方式(手機)			
電子信箱			
申請釋疑題目	競賽組別	☐ 個人賽 ☐ 團體賽隊名：	
	題號		
	疑義說明		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

成績複查申請表（個人賽、團體賽）

為維護應考人權益，填表前請先詳閱下列說明，並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
一、請填妥應考人基本資料。

二、成績複查申請，請於 114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一)9：00-12：00，填具本申請表，

傳真至崑山國小（06-2712714）【註明教務處】，並電話確認(電話：06-2711640

分機 711，聯絡人：教務主任陳谷易)，逾期不受理。

三、主辦學校將依據申請表之電子信箱回覆申請人。

應考人姓名		准考證號碼	
應考人學校名稱			
競賽組別	☐ 個人賽 ☐ 團體賽隊名：		
聯絡方式(手機)			
電子信箱			
原通知成績(由申請人填寫)			
成績複查結果(由主辦學校填寫)			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應試須知（個人賽）

- 一、考試日期：114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日)。
- 二、考試時間：9:30-10:40【9：20 參賽學生進場、9：30-9：40 測驗說明、9：40 開始測驗】。
- 三、考試地點：崑山國小教室。
- 四、測驗題型：選擇題及非選擇題，其中選擇題部分以 2B 鉛筆作答（電腦閱卷），非選擇題部分以黑色或藍色筆作答（以鉛筆作答者成績不予計分）。
- 五、考量部分課桌椅桌面不甚平整，請參賽學生自行攜帶桌面透明軟墊（不得書寫任何標記、字體）。
- 六、本競賽以學生有照片的在學證明辨明身分，請參賽同學務必攜帶，並於比賽時放置在桌上，以便查驗。
- 七、入場就座後，應檢查答案卡（卷）上的試場、座號資料是否正確，發覺不同時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查對；未查明前，切勿作答。
- 八、參賽學生應考時不得飲食、抽煙、嚼食口香糖等。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，迫切需要在參賽時飲水或服用藥物，須於參賽前持相關證明經監試人員同意，在監試人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。
- 九、考試當天未攜帶有照片的在學證明之參賽學生，請試務中心人員拍照存證，並填具「參賽學生身分確認表」（如附件 1），該參賽學生學校務必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一)17:00 前主動與崑山國小完成身分確認程序，未於前開時間內完成確認者，該參賽學生成績不予計算。
- 十、參賽學生如有任何舞弊行為，則取消其比賽資格，並函知就讀學校。
- 十一、參賽學生之「准考證號碼」、「試場分配表」、「試場位置分布圖」、「交通路線圖」於 114 年 12 月 5 日(星期五)公告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，請同學自行查閱或詢問各校的教務處。
- 十二、114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日)13:00 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公告試題及參考答案。
- 十三、114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一)9:00-12:00 於崑山國小教務處接受試題釋疑，請填具「複賽試題釋疑申請表」（如附件 5），傳真至崑山國小（06-2712714）【註明教

務處】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（06-2711640 分機 711，聯絡人：教務主任陳谷易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十四、114 年 12 月 18 日(星期四)18:00 後可至「臺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成績查詢系統」查詢成績。

十五、114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一)9:00-12:00 於崑山國小接受成績複查，欲申請成績複查者請填妥「成績複查申請表」(如附件 6)，傳真至崑山國小(06-2712714)【註明教務處】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（06-2711640 分機 711，聯絡人：教務主任陳谷易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十六、114 年 12 月 24 日(星期三)17:00 前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公告得獎名單。

十七、有關違規事項如下：

(一)考場不提供時鐘，以學校廣播為主，請參賽學生自行配戴手錶(不得有計算及響鈴之功能)，於測驗時間內發出鬧鈴響聲者，扣總成績 3 分。

(二)測驗時可攜帶筆(2B 鉛筆、黑藍色筆)、橡皮擦、全透明軟墊、直尺、圓規、三角板進入試場。以下物品禁止攜帶入場：量角器、計算機、通訊器材(如手機、平板、耳機等)、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、呼叫器、收音機、穿戴式裝置【說明如附件 9】、簿本書籍、紙張及書包等非測驗必需物品，違者扣總成績 3 分。

(三)參賽學生請準時入場，依編定座號就座，遲到超過 15 分鐘(9:55)者不得入場。測驗開始後，未滿 30 分鐘(10:10)不得交卷出場。經勸阻不聽強行離場者，成績不予計分，並函知就讀學校。

(四)作答時，答案必須在答案卡(卷)上指定處書寫，違者成績不予計分。

(五)學生不得攜帶試題卷與答案卡(卷)出場，試題卷與答案卡(卷)須一併繳交，違者成績不予計分，並函知就讀學校。

(六)測驗開始鈴(鐘)聲響前，參賽學生不得翻閱試題本、提前作答或未經監試人員許可逕行離座，違者扣總成績 3 分；若強行離場或不服糾正，成績不予計分。

(七)測驗結束時，考場將廣播「停止作答」，廣播語畢時應立即停止作答，留坐原位，俟監試人員收卷後，始得離座出場。逾時作答，不聽制止者，成績不予計分。

臺南市 114 年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應試須知（團體賽）

- 一、考試日期：114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日)。
- 二、考試時間：9:30-10:40【9：20 參賽學生進場、9：30-9：40 測驗說明、9：40 開始測驗】。
- 三、考試地點：崑山國小成德館。
- 四、測驗題型：非選擇題，以黑色或藍色筆作答（以鉛筆作答者成績不予計分）。
- 五、考量部分桌椅桌面不甚平整，請參賽隊伍自行攜帶桌面透明軟墊（不得書寫任何標記、字體）。
- 六、本競賽以學生有照片的在學證明辨明身分，請參賽同學務必攜帶，並於比賽時放置在桌上，以便查驗。
- 七、入場就座後，應檢查答案本上的試場、座號資料是否正確，發覺不同時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查對；未查明前，切勿作答。
- 八、參賽學生應考時不得飲食、抽煙、嚼食口香糖等。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，迫切需要在參賽時飲水或服用藥物，須於參賽前持相關證明經監試人員同意，在監試人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。
- 九、考試當天未攜帶有照片的在學證明之參賽學生，請試務中心人員拍照存證，並填具「參賽學生身分確認表」（如附件 1），該參賽學生學校務必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一)17:00 前主動與崑山國小完成身分確認程序，未於前開時間內完成確認者，該參賽學生成績不予計算。
- 十、參賽隊伍如有任何舞弊行為，則取消其比賽資格，並函知就讀學校。
- 十一、參賽隊伍之「准考證號碼」、「試場分配表」、「試場位置分布圖」、「交通路線圖」於 114 年 12 月 5 日(星期五)公告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，請同學自行查閱或詢問各校的教務處。
- 十二、114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日)13:00 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公告試題及參考答案。
- 十三、114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一)9:00-12:00 於崑山國小教務處接受試題釋疑，請填具「試題釋疑申請表」（如附件 5），傳真至崑山國小（06-2712714）【註明教務

處】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（06-2711640 分機 711，聯絡人：教務主任陳谷易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十四、114 年 12 月 18 日(星期四)18:00 後可至「臺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數學競賽成績查詢系統」查詢成績。

十五、114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一)9:00-12:00 於崑山國小接受成績複查，欲申請成績複查者請填妥「成績複查申請表」(如附件 6)，傳真至崑山國小(06-2712714)【註明教務處】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（06-2711640 分機 711，聯絡人：教務主任陳谷易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十六、114 年 12 月 24 日(星期三)17:00 前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網站、崑山國小網站公告得獎名單。

十七、有關違規事項如下：

- (一) 考場不提供時鐘，以學校廣播為主，請參賽學生自行配戴手錶(不得有計算及響鈴之功能)，於測驗時間內發出鬧鈴響聲者，扣總成績 3 分。
- (二) 測驗時可攜帶筆(2B 鉛筆、黑藍色筆)、橡皮擦、全透明軟墊、直尺、圓規、三角板進入試場。以下物品禁止攜帶入場：量角器、計算機、通訊器材(如手機、平板、耳機等)、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、呼叫器、收音機、穿戴式裝置【說明如附件 9】、簿本書籍、紙張及書包等非測驗必需物品，違者扣總成績 3 分。
- (三) 參賽隊伍需 4 人到齊始能入場，若參賽學生臨時發生狀況可以替換選手方式進場參賽（僅限 1 位），並請準時依編定座位就座，遲到超過 15 分鐘（9:55）者不得入場。測驗開始後，未滿 30 分鐘（10:10）不得交卷出場。經勸阻不聽強行離場者，成績不予計分，並函知就讀學校。
- (四) 作答時，答案必須在答案本上指定處書寫，違者成績不予計分。
- (五) 學生不得攜帶試題卷與答案本出場，試題卷與答案本須一併繳交，違者成績不予計分，並函知就讀學校。
- (六) 測驗開始鈴(鐘)聲響前，參賽學生不得翻閱試題本、提前作答或未經監試人員許可逕行離座，違者扣總成績 3 分；若強行離場或不服糾正，成績不予計分。
- (七) 測驗結束時，考場將廣播「停止作答」，廣播語畢時應立即停止作答，留坐原位，俟監試人員收卷後，始得離座出場。逾時作答，不聽制止者，成績不予計分。

禁止攜帶穿戴式裝置說明

穿戴式裝置例舉

Google Glass  功能：支援手勢及觸控板（位於太陽穴和耳朵之間）操控，可拍照及錄影。透過藍牙或 WiFi 傳輸與手機連線後，可進行視訊通話及收發電子郵件。	
ASUS ZenWatch  功能：支援藍牙傳輸、加速度感應器、陀螺儀、電子羅盤、心跳感應器，透過手腕搖晃或手指觸屏，可遙控手機拍照，並可語音控制。	Apple Watch  功能：支援聲控、GPS、儲存音樂及照片等功能，透過藍牙連結 iPhone 可使用通話、簡訊及上網等功能。
Samsung Gear S  功能：支援 3G 獨立通話，具即時新聞服務功能，也能隨時查看 Facebook 等社群軟體訊息。	Sony SmartBand-Talk  功能：支援藍牙傳輸、語音控制、聲控及震動通知等功能。與手機連線後，可使用通話及簡訊功能。

資料來源：考選部

備註：包括智慧眼鏡、智慧耳機、智慧手錶、智慧手環（如小米手環及 AppleWatch 等）等均屬於電子穿戴式裝置。

資料來源：考選部